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拓”、“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8月14日、15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核实情况说明

1、经进一步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经咨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除了已于2013年8月12日披露的控股股东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物产国际”）拟议重组事项外，公司、浙江物产国际、浙江省物产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物产集团”）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现本公司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除了已披露的浙江物产国际拟议重组事项及由浙江物产集团或其安排的下属子公司受让浙江物产国际所持有物产中拓部分或全部股份的可能性外，未来3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时间为2013年8月20日。公司预计2013年上半年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没有发生盈亏性质变化或大幅度变动，因此未披露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

4、2013年半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